

中國地方志集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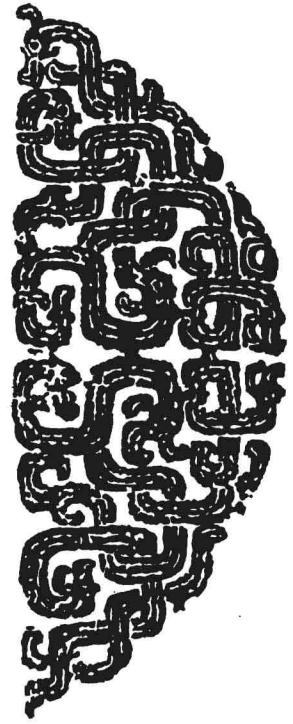
江蘇府縣志輯 (68)

民
隸
州
縣
志
稿

江蘇古籍出版社 ● 上海書店 ● 巴蜀書社

民國泰縣志稿

單毓元等
纂修



本書三十卷首一卷，民國二十年
(一九三二)修，現據抄本影印。

民國泰縣志目錄

卷首

總序

修輯姓氏

凡例

卷一

大事記 自民國元年至十八年六月

卷二

天文 日出入表一 節氣表二 風三 日月食四

地理 五 地震六

民國泰縣志

卷首

卷三

地理 一 經緯度表一 溫度表二 雨量表三 地

質表四 水系五

卷四

地理 二 沿革表六 疆域七 縣境全圖八 縣境

區域圖九

卷五

地理 三 城池十 形勢十一 古蹟十二 祠墓十

三

卷六

內政 一 土地一附表 戶口二附表 行政區域三

附表

卷七

內政 二 官制四職官表 職官俸 官署 警察五

衛生六

卷八

內政 三 自治七 泰縣自治區域分區全圖附

表八附表 議會九

卷九

內政 四 教育十附表 倉儲十一附表

民國泰縣志

卷首

卷十

財政 一 田賦一附表 關稅二 鹽稅三

卷十一

財政 二 鹽法四 錢幣五 公債六 公款公產七

卷十二

財政 三 歲計八

卷十三

司法 司法行政一 法官二附表 監獄三附表

律師表四

卷十四

教育舊書院一 教育會二 教育行政三 學校

教育四附表 泰縣教育區域圖附 社會教

育五 游學表六

卷十五

軍備兵制一 兵事二

卷十六

水工水利歷史一 上鹽運河二 開渠三 水道

工程四 涵洞五 黃村閘六 三里閘七

北道運河八 斜車港九 口門十 行十一

斜車港工程始末十二

民國泰縣志

卷首

三

卷十七

交通國道一附驛站古驛站圖列後 省道二附表

縣道三附表 又商辦縣屬泰汶車路線圖

口泰縣路綫圖計劃公路圖附 航路四附

表 又泰縣運河航路圖附 郵政五附表

泰縣郵區圖附 電政六泰縣電區圖附 稿

稿表七 津浦表一

卷十八 上下

物產植物一 動物二

卷十九

農業農作農產農具一附表 桑蠶二 畜牧三

森林四 昆蟲五

卷二十

工業工廠一 電氣事業二 工資三

卷二十一

商業市鎮市鎮表一 公司二 商店三 度量衡

四附表

卷二十二 上下

社會一風俗一附表

卷二十三

民國泰縣志

卷首

四

社會二禮俗二

卷二十四

社會三方言三

卷二十五

社會四諺語四 公園五 報館六

卷二十六

宗教佛教一 道教二 回教三 耶教四 方外

佛五

卷二十七

人物列傳一

二

三

四

卷二十八

藝文書目 山川堤壩乃古物會諸人海編如吳湖

生漁考廬漢子傳王字平宋胡侯王一

各王樂臣許淵如仲一侯王藏石等所

卷二十九

金石鐘鼎一 石刻表二 石刻文符三 碑識四

卷三十

藝術書畫一 音樂二 附戲劇 雕刻三 陳陳四

奕棋五 技擊六 雜技七

民國縣志

卷首

五

泰縣志修輯姓氏

監修 王景濤 張 輝

總纂 蕭安負會 單旅元

協纂 蕭安負會 顧 名

分纂 蕭安負會 陳北琛 人物

曹學曾 財政 夏北庵 內政

王國謀 物產 武國良 教育

仲 中 山天理 陳執誠 金石

朱崇官 水利 鄒連海 司法

高世民 藝文 交通

民國縣志

卷首

六

潘 魯 人事 蕭安負編

吳寶森 宗教 蕭安負

委員 袁 鑑 徐炳華

汪佑玲 徐 藻

陳熙良 陳 梅

盧 漢

採訪 王錫光 陳北鼎

盧道古 張祖訓

陳秀倫 王傳祚

葉 徐 陳啟瑞

蔣遂人 穆永暄

黃 樞 徐蔭相

繆文彬 吳懷仁

朱 哲 徐慶滿

儲 元

製圖 王 均

校對 徐慶滿 儲遜吉

吳元雨

文牘 王賢三

會計 湯銘盤

民國泰縣志

卷首

x

書記

姜鳳芳 周憲章

史金翰

民國泰縣志

例言

一本邑自民國初元州改為縣茲編定名曰泰縣

志

一茲編所有紀載大率斷自民國元年為始中間

間有因事有起訖不得不追溯厥初者非自棄

其例也

一本邑舊志體例不一茲編悉遵江蘇通志例行

新例間有增刪準一時之因革而變通之

一志乘本出於國經今以實例繪圖務期詳實一

民國泰縣志

卷首

檢舊圖疏濶之習

一左圖右史為古昔著述之通例茲編所製各圖

多為舊志所無者各依其類附之蓋不嫌於特

叙云

一舊志列表闕漏近代掌故有非表不能昭晰者

茲編既擬製新圖而各門事述間有取法史志

特製新表者如天文地理內政教育交通等門

所製表其例一也

一茲編事實繁簡詳畧之不同有一則累數十

筆者有一門僅寥寥數筆者未可以意增減也

一蘇編事述有兩門或三門互見者以其事不類
繫一門故散見之

一舊志事畧一門類多紀沿革紀兵事成旁涉詳
與今地理子目既列沿革一類而軍備又列古
典門故特畧大事記一門舉地方事件識其舉
舉大者以著於篇

一財政物產社會為富殖之源故蘇編蒐羅甚較
詳

一舊志人物類則墓繁今依江蘇通志體例不標
傳目並附載無賢及女行以闡幽光

江蘇通志

卷首

九

一藝文一門依江蘇通志例不錄文翰僅列書目
以見存者為限未刊者不錄

一金石文字依據元本傳寫繁冗之弊知不能免

一蘇編所采原本檔案而時際鼎革頗多散佚故

亦以私家著述文字及徵訪見聞所得為限

一各門篇首間或弁以小叙以明敘述要言

一蘇編紀載原擬截至十八年六月止惟中間事

實或有不能中斷者不得不叙及十九年二十

年非自紊其例也

一全書著錄非出自一人手筆倘有重漏舛謬惟

俟後雅君子糾正之

江蘇通志

卷首

十

民國泰縣志卷之一

大事記

一本編以事實為主以依年月先後為綱順

序纂入

一其最大事件并以年月以示大書特書之

例

一事有終始者並列於一條

一事有淵源者先詳其原始以先緒宣統二

志皆未刊印成書也

辛亥十月十七日泰州先漢同黃帝紀元年號建

民國泰縣志

卷一

白旗

十月十日武漢舉義全國響應揚州既先漢泰
人心益惶惶十三日黎明外禁人犯二十九名
破監門逃出知州李藏衛督警吏四出追捕而
內禁人犯六突乘隙逃出行城索扣扭為武器
竄東門一帶圍越城通警吏示人俗擊之多死
其傷而未死者皆斃之凡三十一人獄為之一
空即日成立商團以商會長沈秉乾為督辦張
淦清為督帶推廣警額以石秀鵬為督帶翌日
劉鳳軍定守營散兵自東台竄泰州泊趙公

橋下沿途刺掠婦女財帛甚夥聲勢頗盛駐泰州

地方團體共謀應付推張淦清石秀鵬往偵之

謝云此未為保衛地方如地方不顧我等在此

但商富借銀三千元可即去張石還報田王貽

哲及沈秉乾議由商會電揚軍政分府請兵十

六日市中揚軍一隊冒微雨自南門登岸直趨

趙公橋其別一隊由魚行河其背剗等處截敵

城軍長徐寶山即於是日下午到泰明日以揚

州軍政分府名義宣布泰州先漢建白旗紀元

黃帝四千六百九年

民國泰縣志

卷一

二

揚州軍政分府委李藏衛為泰州民政長張淦清

為司令設司令部於醫院委石秀鵬為警務長

開小寶帶接收船捐

司令部成立而軍餉拮据著又揚州軍政府開

需措解於是開泰謀某某等議開小寶帶接收

船捐歲可得銀萬元以充軍費十一月

共和進行會成立

邑人侯鎮平單旅誠等為研究時政共地方興

革事宜共同組織共和進行會制止苛派重捐

主持正義十二月

中華民國元年一月改泰州曰泰縣

孫總理文就臨時大總統職於南京頒行法律
統一地方名號民政長李經羲奉令改州為縣
以辛亥十一月十三日為中華民國元年一月
一日是日提燈慶祝懸五色國旗

三月臨時縣議會成立

泰縣自治創分四十八區區名詳內政門惟各
區初選多未辦完故復選時成立臨時縣議會
推王運謀王培基為正副議長王少東沈沅等
五人為參事

民國縣志

卷一

三

教育會改組成立泰縣縣教育會

教育會創始於清光緒三十三年蔡劍法曾王
貽年為正副會長議定規則二十八條宣統元
年改選以王運謀王以銘為正副會長至是會
負日眾依法改組成立泰縣縣教育會舉王毓
元夏惟默為正副會長

委任典獄官

清季監獄廠設至是江蘇都督程德全委任王
以銘為泰縣典獄官

二年一月籌辦第一屆省議會國會選舉

初選當選數十人類多以資產之多寡為準而
資格次之複選未中者固然順當選者有議負
羅航桐候補凌文淵當選者眾議院議負羅航
桐遞補者有議負

籌辦驗契

三年三月奉省通令舉行驗契

下河民眾組織自衛團莊會

下河港汶汾政向患盜警於是以倫市四十八
莊吳家堡二十八莊港口六十三莊樊漢同豐
行十莊各籌辦縣會自定章程守望相助多所

民國縣志

卷一

四

破獲

清鄉營成立

韓國鈞長蘇省令陳北祥為泰縣清鄉營營長
以蔡院為營部前司令部撤消嗣於民國十年
擴充為泰東興警備隊十六年後擴為警備大
隊

四年秋九月委負彭年劉縣催辦選舉代表

袁世凱將帝制自為而成五大典籌備處令各
省選舉代表勸進凡不動產在銀五千元以上
大學畢業或舉人知縣出身皆可當選

泰縣鹽務稽核成立

自中央大借款成立以鹽稅作抵各鹽場及引岸皆設稽核所五年四月英人丁恩派伊凱氏為泰縣稽核所所長旋遷東台泰縣設支所非帝國會議負王運謀赴廣州開會卒於廣州

六年三月護法政府成立召集非帝國會議負王運謀赴廣州開會甫逾月以疾歿

省議會籌辦第二屆選舉

六年六月泰縣省議會第二屆選舉當選者凌木生羅毓桐于值謝慶榮四人

民國泰縣志

卷一

五

六年春夏大旱

匪匪聚飛就逮正法

六年十月鹽匪多人將縣署攻泰縣謀逃去清鄉

營營長陳北祥有石秀鵬等共謀由蔡飛率

眾自張家壩趨泰城時已日暮蔡伏田塍中陳

北祥聞耗率隊迎擊之蔡遁去旋被獲置諸法

創立貧兒院

七年邑人李毓彬等呈請創立貧兒院向官產

處賄社撥鹽地砌屋並呈准每年由地方附

稅補助銀二百元

按李氏素熱心慈善經理清節堂修繕善濟

堂有年八年十月又清查各善堂財產刊印

存徵錄各善堂簿記賴以不墜以於十年上

月以病歿士論惜之

振泰電燈廠開幕

七年一月邑人于值籌辦泰城電燈廠由工程

師任估之訂購機器敷設電線計外綫工程約

用銀六十二百三十六元用戶完內工程用銀

四十二百元機器銀二萬六千九百七十九元

共銀三萬七千四百餘元於六月十七日設備

民國泰縣志

卷一

六

完畢開始放電嗣因燃戶日多添置新機令所

用五十五馬力機兩架燃燈 蓋先是于

向青島之日人購置機器訂有合同陸續付款

放電後因利益不多不能如期付款積欠銀二

十四萬餘元日人提訴訟至今尚未了結

今屯田變價發生徵價爭議

泰縣屯田起自明洪武初為領貢軍籍衛籍

而設但在籍軍衛人等不能自種皆估佃而耕

當時租輕糧賤每畝租錢百文至三四百文而

已清沿明制屯田之法一似其舊至光緒十六

并諭准軍衛人等將屯田通融耕種但不得任意加租致違定制然清考地價徵增佃夫又私相倒過所例之價數與民田相埒民國六年財政部令江蘇財政廳將屯田與官產一律變賣買者發給部照以憑管業於是江都人錢祥保與田氏金樹芝邑人韓寶球向駐泰官產委員張星提價領鎮江衛屯田三百餘頃七年八月領部部照後即至妻媳脅迫屯佃立約加租不逆者勒令繳價佃民不聽而原有屯衛田者羣起抗議錢等乃請縣署起訴知事胡維藩知其

民國縣志

卷一

七

操切且引起重大糾紛屯田繳價得以從緩

八年四月發生外人買地交涉

賄賂嶺在登仙橋西為海陵八景之一為民陸某指售於美人何卜奎何持契往縣署呈驗縣吏失察致被蔡賄何既與王侵佔鄰右鄰實私產嶺新之縣署知事胡維藩以辭語言激烈極之而地方人士亦群起而爭執何氏控於省署教育界亦請保留賄賂古蹟准於改建公有林立閱月中函電交馳案懸未結胡因此去職如廢縣健任縣知事田管渭泉訓導之議則賄賂

以兩地為公有杜即令公有杜所在地而以大校場兩地為何氏事乃寢但公有杜佔地僅約八畝而大校場兩地地可八十畝即外人所立明德中學校校址也 有校場祖讓地照民

泰報發行

泰報報紙最初有淮南報通揚報江淮日報皆旋起旋滅九年十二月邑人王國謀陳國人張根心等創辦泰報由陳啓彤任編輯於二十一日出版

縣農會籌備處成立

民國縣志

卷一

八

清光緒三十三年領農會開章二十三條泰縣各鄉始立農會九處旋解散獨塘灣寺崇本所組織之農會尚存塘灣各莊入會者可三百餘人而縣農會缺如九年十二月假光孝寺開籌備會議以支帝宮為辦公處廣求古為籌備主任陳熙祖陳玉章為副主任

第一區教育會成立

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第一區教育會成立舉張同恩為承辦正副會長

縣教育會改進

十年一月廿日改選袁祖成爲正會長徐鍾祿
梅占魁爲副會長

歸併警察區

泰縣警察創於清光緒三十四年盧福修爲警
務長分區編置等事由王以銘主辦十年一月
江蘇全省警務處規定曲塘警察區改隸海安公
所

宣布全縣選民人數

十年一月二十六日縣公署宣布國會初選合

格選民計十四萬三千餘人

民國縣志

卷一

九

舉行國會初選

初選選民二月二十九日假光孝寺投票三月

九日開函當選者五十二人

邑人夏奇峰奉派出洋調查華僑

三月夏奇峰由滬放洋經安南日本往歐洲調

查華僑善後事宜十二年五月夏任國際聯盟

會秘書廳公佈股秘書

鼓樓殘見明碑

殘見

四月鼓樓廢址明崇禎劉蕡春重修鼓樓碑記

石刻間於鼓樓之廢始興表其攷證甚確實碑

文載金石志

後見假糧案

六月知事茹慶璵重徵後份假案經地方人士

檢舉拘獲刻字匠唐某品遂被控撤職

有議會選舉

七月初選當選者吳崇德等八十八人八月複

選王國謀羅毓桐凌木生陳謨壽郁文當選爲

省議員

七月霖雨秋大水

霖雨匝月秋水成漲城鄉低窪之處皆成澤國

民國縣志

卷一

十

八月商會電省修壩

秋水大漲各堤岌岌可危高寶兩邑以開壩爲

利十二日地方人士聚議由商會長陳其洽電

省任堪畧以湖水泛漲高寶下游農田極有阻

礙致數十數縣人民請命乞賑前克典詳案核

轉飭輕開堤淹浸下游未收田禾云云凌木生

等亦電省請准修堤

八月十四日車運堤壩

高寶水勢大漲車運堤開下游民田被淹淹沒

九月一日斜壘港堤岸崩潰

車運開閘後霖雨為災復開四渠下河水勢氾
濫汪洋於是延壽開閘清八月二十五日二十
六日狂風暴雨並至和而清孝家海等處口門
樹基風拔溜成缺口先後崩潰水流極急高逾
五尺橋木船隻悉被捲去鄉鎮多泛完時家晚
主淹沒成災興化水勢尤熾

各法團及紳富等代表阻閘昭明渠

九月湖水未退高郵人士力主開昭明渠於是
管得泉陳恩洽等往揚州河工局呼籲免閘以
渠王國謀程萬齡等往昭明渠領察水勢時韓

民國縣志

卷一

十一

國鈞任河工督辦管得泉等與高郵王鴻澤爭
論甚烈幸水不加增昭明渠卒不果開

江蘇發行省公債七百萬元奏撥認銀一萬三

千元

十二年四月知事鄭輔東召集地方商富會議

公派

黃村建閘三縣合推代表阻止

邑人黃立被舉為泰東興三縣代表赴省反對

黃村建閘十二年十一月本城及姜滄海安士

仲在縣署議決黃村閘口寬度一丈四尺

按黃村閘開上河之水下注則漕漕之商業
日盛而姜曲海沿河一帶農田常苦旱故有
疏通老龍河焦港之必要

令准恢復縣自治

十二年四月省長韓國鈞電請政府恢復元年
縣議會為江蘇省舉行法奉令核准

籌辦公園

縣署西後地相傳為舊時官廨僅存馬神廟破
屋一間瓦礫叢積四山殊狀荒敗陸起數丈窪
下之穴間亦文新前由德九松領整辟治草萊

民國縣志

卷一

十二

種桑及榆竹楊柳之屬經營灌溉而署後荷花
池由西延東達廣塘為古澇者事故址知事鄭
輔東志警佐陳執史籌辦公園預算定銀幣三
千元因儲民植樹基地辟作公園搜羅湖石甚
夥大半為俞氏漁莊園中舊物鳩工建廳事三
間辦事室三間又建六角亭仍名澇者以三折
紅橋通之橋南高坡上種梅百數十株東南角
隙地舊時冬青二十餘株已成茂林地之四周
植楊柳桃花數百株間以修竹園中又植牡丹
芍藥紫藤玉蘭丹桂月季薔薇芭蕉及四時草

木冬青夾道時加修葺又購大小假山石數百塊堆砌山上列牙台迴門岸石一塊其約丈許尖端如朵雲又有石一塊高約五尺上刊六知點三字無書者姓字年月因西北有池塘甚淺雇工挖深所挖土堆而南角成小山狀高約丈餘盤旋而上上置石桌石凳旁植文竹松栢別有天趣移馬神廟於路南園即以該廟舊址而側同慶城毓和園牆若四方形東南後門迎前教育局東北後門通東虹橋通俗教育館在前縣立第一惠善小學舊址館門由園內出入總計斯園自民國十二年冬經始至十四年春落成又支教育局餘款銀四百餘元於廳西偏又建屋三間款不足後由董縣長任內於預算外助銀五百餘元規模甚其十六年易名為泰縣中山公園十七年冬改隸地方社會教育由教育局接收十八年三月間民眾建社於廳事北後添築方廳一間茶室一間又購石案裝點風景修飾租值七月教育局令劃歸民眾教育館管理社立淮東中學改為第一省立代用中學校

泰州學堂創辦於清光緒二十八年知州侯紹瀛捐貲銀千元就胡公書院舊址改建延陳文鐸李毓彬等籌款興修以原有書院學田充經費三十二年知州張瀚改升為泰州中學堂而另賃儲公祠開辦息和兩等小學堂光復後中學停頓學田入於款產處今歸教育局器具多為人任意取携民國五年因地辦師範講習所所長王琴儒二年畢業甲乙兩組學生八傳辦後袁祖成等組織私立淮東中學校年一月成立抗斌任校長縣款歲補助元又呈請省署改為省代用中學十二年五月批准每歲由省款補助二千元列入省預算後增至銀四千元而縣補助費停發十二年袁到任選辦學務傳稱是年秋陳北琛等組織私立時敏中學十七年七月奉中教部核准立案未批准備案教育局成立泰縣教育行政由縣公署管三科主管教育經費收支由款產處管理年一月教育經費獨立遵照通令成立勸學所陳恩洽嚴恩

榮先後任勸學所長十二年八月通令改勸學

所為教育局委徐蔭昌局長八月六日改組成

立

鮑家渠崩

十二年夏大雨七月六日渠崩下河水勢驟增

鄉民紛至縣署報災而水急不可施工僅於迎

春橋及北門平橋築土壩堵水

開新北門

北門川外商業繁華路狹人稠又人力車漸多

交通益不便於是地方自治協進會會長王國

民國縣志

卷一

十五

謀請就東虹橋以北城垣倒塌之處開新北門

呈縣批准並呈省道備案於八月十五日興工

九月一日工竣

九月縣議會恢復

縣議會自洪憲時代解散後至是恢復九月十

五日召集即日呈報成立

設戶籍事務所

省公署派周積嶧嶺級東泰縣籌辦戶籍知事

鄭輔東委周長正主任蔣岳副主任設事務所

於警察所內

第一省代用中學學生與縣議會發生衝突

代用中學學生百餘人因議會議決減去該校

縣補助費頗不滿意遂擁入議會議決議長王培

基議負由學曾未備遊行警察無法制止鄭知

事聞訊督同警察隊進至登仙橋始行解散時

十一月二十五日也縣署覆省省令指責越執

飭將肇事諸人依法懲辦十二月六日縣署案

詳肇事學生陳先運等教職員周岳奎等九人

校長杭斌引咎辭職縣教育會函係素祖成後

任該校校長素就職後開除學生陳先運等三

民國縣志

卷一

十六

人撤換舊教職員案亦不訊而事遂寢

設籌防公所軍警聯合盤查行旅

十三年江浙戰事起伏奔潛滋本縣設軍警盤

查所以重治安八月二十日又設籌防公所附

屬參事會內以此泰興互通聲氣

八月二十九日淮揚鎮守使馬玉仁軍過境

江浙軍興督軍齊燮元調馬玉仁軍由泰渡江

備戰二十九日馬軍過境鄭知事協同籌防公

所招待縣軍一面布防以緝匪禍一面出示開

諭以安人心